

同光同志長老教會神學進修補助金實施辦法

主後 2015 年 4 月 12 日同光教會第 16 屆第 10 次長執會會議通過

主後 2022 年 11 月 6 日同光教會第 20 屆第 5 次長執會會議修訂通過

第一條 目的

為鼓勵同光同志長老教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會友進修神學、提升信仰生命，豐富本會信仰基礎，特制訂本辦法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

本會會員，具本會服事經驗，經本會推薦者，得申請本補助金。

第三條 申請流程

- 一、公告：本會定期公告。
- 二、申請：申請者檢具證明文件，向本會提出。
- 三、審查：由長執會審核決議之。

第四條 申請文件

- 一、申請表。
- 二、課程修習證書或成績證明
- 三、參與教會服事之說明

第五條 申請時間與補助金發放時間

- 一、第一學期
 1. 申請時間：3 月 1 日起至 3 月 15 日止。
 2. 發放時間：審查後一個月內發放。
- 二、第二學期
 1. 申請時間：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15 日止。
 2. 發放時間：審查後一個月內發放。

第六條 補助金額

每人每學期至多補助新台幣四千元整。

同光同志長老教會
神學進修補助金申請表

申請人		
進修課程名稱		
開課神學院或 開課單位		
通訊 方式	電子 信箱： _____	
聯絡 電話	()	()
應繳 文件	修課成績單	
教會服事說明		
審查 結果	(申請人請勿填寫本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，核發金額：新台幣 _____ 元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，不符原因：	